

嘉定区即将举办第九届“7·15”城管公众开放日活动

凝心聚力成长路 匠心绣城惠民生



嘉定城管秉承“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宗旨,以精细化执法和人性化服务,汇聚各方力量,共同为城市的繁荣和发展贡献力量,共同打造宜居宜业的美丽嘉定。为进一步增进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的了解和支持,将于7月15

日举办第九届“7·15”城管公众开放日活动。

嘉定城管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将居民的需求放在首位,用心倾听每一位居民的声音,积极响应居民的诉求,及时解决各类问题,努力为居民创造一个安全、有序、美好的生活环境。目前,全区城管进社区共成立社区工作室372个,其中16个评为市级优秀社区工作室。今年以来,全区城管执法系统共依法办理城市管理执法领域案件4359件;其中,查处街面环境类案件3818件,查处住宅小区违法案件199件,查处建筑垃圾类(工程渣土、装修垃圾、车辆管理)342件。

以案释法

我区城管执法事项共计565项。其中,区级城管执法部门负责查处违法行为共计142项,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负责查处本辖区发生的城管执法领域内的390项执法事项和33项行政事项。执法范围涵盖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环境保护管理、建设管理、城乡规划和物业管理等21个执法领域。

违法行为:

损坏绿化

2024年4月,家住塔城东路某小区的居民赵某损坏公共绿化的行为,违反了《上海市绿化条例》第三十七条:禁止下列损坏绿化和绿化设施的行为:(一)偷盗、践踏、损毁树木花草;(二)借用树木作为支撑物或者固定物、在树木上悬挂广告牌;(三)在树旁和绿地内倾倒垃圾或者有害废渣废水、堆放杂物;(四)在绿地内擅自设置广告、搭建建筑物、构筑物;(五)在绿地内取土、焚烧;(六)其他损坏绿化或者绿化设施的行为。嘉定区新城路街道依据《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条例》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上海市绿化条例》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对

当事人赵某责令改正并处以罚款人民币1824元的行政处罚,赵某及时整改了损坏的绿化并按期缴纳了罚款。

违法行为:

私拉电线和插座为电动自行车充电

2024年6月,家住新郁路某小区的居民金某私拉电线和插座为电动自行车充电的行为,违反了《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一款:电动自行车及其蓄电池充电时应当确保安全,不得违反用电安全要求私拉电线和插座为电动自行车及其蓄电池充电。嘉定区真新街道依据《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条例》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九)项和《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当事人金某作出罚款人民币200元的行政处罚。

违法行为:

擅自占用物业共用部分

2024年3月,居住于马陆某小区的居民李某,擅自占用物业共用部分作为私用。该行为违反了《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第五十六条第二款第(四)项:擅自占用物业共用部分。马陆

镇人民政府根据《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条例实施办法》第五条第二款第(三)项和《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第八十五条的规定,对李某处以罚款人民币1万元整,并责令其对占用部位进行了恢复。

违法行为:

擅自改变物业使用性质

2023年3月,居住于江桥镇某小区的居民姚某,对其房屋客厅进行隔断,并于客厅西北角安装热水器、台盆、花洒等卫浴设施。该行为违反了《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相关规定:业主、使用人应当按照规划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或者不动产权证书载明的用途使用物业,不得擅自改变物业使用性质。根据《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条例实施办法》第五条第二款第(三)项和《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第八十六条规定:业主、使用人违反本规定第五十八条规定,擅自改变物业使用性质的,由区房屋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恢复原状,可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江桥镇人民政府最终对姚某处罚款人民币1万元整。



“上海城管”微信公众号



“嘉定城管”微信公众号



走进城管社区工作室

城管社区工作室旨在加强城管执法部门与社区居民之间的沟通和联系,直接服务社区,缩短群众与城管执法人员的距离,让群众享受到更便捷、高效的服务,提升城市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

依托社区工作室,宣传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增强群众的法治意

识,促进社区法治建设;加强对属地社区的巡查,及时发现、依法查处相关的违法违规行为,维护社区秩序和公共安全。通过设立在居民家门口的社区工作室,受理群众的咨询、投诉和求助,把居民合理诉求办理在一线,为社区居民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服务,提高群众满意度。

党建引领、管执联动,发挥“五早”机制效能

为进一步加强新建交付小区治理源头管控,及时发现制止各类违法行为,区域管局、区规资局、区房屋保障局、区绿容局共同建立了嘉定区新建交付小区“五早”机制,南翔、工业区、外冈、江桥、安亭等6个街镇14个新建交付小区开展了“五早”机制(部门早商谈、普法早介入、居民早知晓、物业早发现、城管早处置)先行先试工作,

上述街镇新交付共计11463户,已装修登记7590户,物业巡查发现违法装修530户;经物业前端处置整改395户,立案查处2户。

“五早”机制的落实,使管理部门从“事后被动介入”向“事前防范化解”转变,管执联动抓好源头管控和日常管理;该项目被评为“2024年上海市重点普法和社会治理项目”。

嘉定区城管执法系统7·15活动安排表

序号	单位	活动地址	活动时间
1	区域城管执法局 新成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	新成“我嘉·邻里中心” 塔城东路292号	7月15日13:30—14:30
2	马陆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大融城	7月15日10:00—11:00
3	安亭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嘉亭荟城市生活广场二期一楼大厅	7月15日10:00—11:00
4	南翔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德华路城管工作站 德华一村小区南1门	7月15日9:00—10:00
5	江桥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万达广场	7月15日10:00—11:00
6	徐行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新建一路1599弄17号 启新“我嘉·邻里中心”	7月15日9:30—10:30
7	外冈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恒飞路516号(党群服务中心)	7月15日9:00—10:00
8	华亭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华亭镇一村“我嘉·邻里中心”	7月15日9:30—10:30
9	嘉定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	馨城实验学校	7月15日8:30—10:30
10	真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	真新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我嘉·邻里中心”吉镇北路99号	7月15日9:00—10:30
11	嘉定工业区域管中队	皇庆路333号产业园	7月15日9:30—10:30
12	菊园新区管中队	胜辛路3285号嘉定客运中心	7月15日9:00—10:00